

饶平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饶平县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报告的决议

(2021 年 3 月 10 日饶平县第十五届
人民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通过)

饶平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经过审查,同意饶平县财政局局长张如明受饶平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饶平县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》,批准饶平县人民政府提出的饶平县 2021 年本级预算。



此件与原件一致。